

NKNU / 114-2

「微學分」開課說明

學生自主募課

教務處教務創新組製 (115.1)





微學分課程性質及說明

- **課程性質：**正式課程外規劃系列學習活動之微課程組合，其形式包含講座、工作坊、實作研習、參訪、模擬競賽等短時性而精練之課程。
- **推動目的：**為鼓勵學生自主發起課程，透過跨領域學習與實作經驗，培養主動學習與問題解決能力，並結合教師專業指導，形塑本校多元創新學習氛圍，
- **申請條件：**
 1. 日間學制學士班學生發起，至少 15 人連署（含召集人 1 名）。
 2. 申請表件需經本校專兼任教師擔任課程指導教師，並完成簽章。
- **經費補助：**本次優先補助以「社會情緒學習（SEL）」、「大學社會責任（USR）」、「人工智慧（AI）」及教育或社會實踐相關主題之課程為原則，或於課程設計中融入前揭相關內涵者，得優先予以補助。

作業流程

申請階段

1. 3/26(四)前送交相關申請表件
 2. 學生發起與連署
 - 日間學士班學生 ≥15人連署
 - 推派 1 名召集人
 2. 尋找指導教師
 - 邀請本校專/兼任教師指導
 3. 填寫並繳交相關申請文件
 4. 送件單位→繳交至教務創新組
- 注意事項
1. 主題式規劃課程：9小時(0.5學分)或18小時(1學分)
 2. 經費補助上限：9小時課程 3萬元；18小時課程 6萬元

審查與公告

1. 微學分課程委員會審查通過 / 修正後通過 / 不通過。
2. 通過 → 系統公告並開放報名(學生單登 → 課業 → 其他 → 微學分課程報名系統)
3. 書審同意公告：
 - 【通識中心】
 - 通識學分時數
 - 自由選修時數(外系學分)
 - 【非通識中心】
 - 自由選修時數(外系學分)

課程執行

1. 依規劃表執行課程。
2. 授課教師責任：
 - 控管學生出席(簽到退)
 - 填寫出席表、考評表
3. 學生修課要求：
 - 須全程參與課程各單元並簽到退，完成整個主題課程方能累計時數
 - 考評通過採(通過/不通過制，僅計時數，不列入平均成績)

成果繳交

- 課程結束後2週內繳交文件：
1. 附表五：成果紀錄表
 2. 出席與考評表
 3. 經費核銷單據
 4. 課程照片(6-8張)、影音、新聞稿等
 5. 學生成效問卷



學分採認

1. 學生累計時數→可提出採認申請(附表六)
 - 向教務創新組申請審核，經所屬學系或通識中心確認後，由教務處登錄成績。
 - 18小時=1學分(微學分A / 彈性通識(一))，以此類推。
2. 學分屬性：
 - 外系自由選修學分(由所屬學系決定，最多2學分)
 - 通識教育學分(由通識中心審核，最多2學分)
3. 修課時數可跨學期累計，但不得重複修習同名或相同內容課程。
4. 成績單呈現：課程名稱「微學分A/B」或「彈性通識(一)/(二)」，分數顯示「通過」



各階段注意事項

開課申請

- ✓ 3/26 (四) 前提出申請 (敬請儘早提出，以利審查委員會審核，開放報名)
- ✓ 以主題式課程規劃：9 小時 (0.5 學分)，或 18 小時 (1 學分)。(依課程需要，可安排在週末或夜間開課)
- ✓ 提供「微學分自主募課申請表及規劃表」(附表一、二)：紙本核章、傳送電子檔。
- ✓ 本次優先補助以「社會情緒學習 (SEL)」、「大學社會責任 (USR)」、「人工智慧 (AI)」及教育或社會實踐相關主題之課程為原則，或於課程設計中融入前揭相關內涵者。須另提供「經費預算表」(附表三)：紙本核章、電子檔。
- ✓ 課程補助說明：9 小時課程原則補助 3 萬元，18 小時課程原則補助 6 萬元；前揭課程如屬優先主題，經審核通過者得從寬補助，但不得超過 9 小時 7 萬元、18 小時 10 萬元，教師申請時請依課程主題及時數編列經費表。
- ✓ 若授課教師由校外講師擔任，需填寫微學分自主募課校外講師履歷表(附表四)。
- ✓ 開課單位主管亦為微學分課程審查委員會之當然委員。

課程進行

- 微學分課程審查委員會書審通過，課程公告於報名系統。
- 教務處提供課程出席及考評表，授課教師須控管學生出席 (簽到退) 及考評。
學生須全程修讀整個主題課程，並且經教師考評通過才可獲得時數。
- 考評方式採「通過」、「不通過」制，通過者列計微學分課程之時數，但不列入平均成績計算。

課程結束

- 課程結束後 2 週內，繳交成果報告紀錄；課程出席及考評表交由教務創新組登錄學習時數。
- 考評結果查詢路徑：學生單登 / 課業 / 其他 / 微學分課程報名系統 - 考評結果。
- 課程執行期間所開列之發票收據，請於課程結束後一個月內核銷完畢。

附表一（範例）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學年度第——學期

微學分自主募課申請表

課程申請學生	召集人	姓名：王○○	系級：教育三	學號：	
		聯絡電話：		E-mail：	
	協助聯絡人	姓名：	系級：	學號：	
		聯絡電話：		E-mail：	
課程基本資料	課程主題	大學生必修課：學會好好學、好好想、好好相處			
	開課學期	是否為課程延續		授課時數	學分
	114學年度 第2學期	☐ 是，課程名稱：_____			
	主題分類	☐ 講座 ☐ 實作 ☐ 工作坊 ☐ 其他：_____			
課程教師資料	課程指導教師	林○○	單位/職稱	教育學系/教授	
	授課教師人數	2	授課模式	☐ 獨自授課 ☒ 合授 ☐ 共授	
	授課教師姓名	單位/職稱	相關學經歷	聯絡電話	E-mail
	林○○	自由接案講師／心理教育工作者	國立○○大學 諮商心理學研究所		
	陳○○	教育訓練顧問／課程講師	國立○○大學 教育學系		
是否開放全校選課		本課程已達開課門檻（15人），是否開放全校學生加選？ ☐ 是，另開放名額：____人 ☒ 否 本課程總人數：15人			
學分屬性	☐ 自由選修 ☒ 通識教育	本課程是否曾經開設 （以利勾稽重複開／修課）		☐ 是，曾開設學期： ☒ 否	

募課動機及課程概述

150字至300字

大學生在學習與校園生活中，除了專業知識外，經常面臨課業壓力、人際互動、情緒調適與自我管理挑戰，然而相關能力多半仰賴個人經驗累積，缺乏系統性練習的機會。本課程由學生自主發起，期望透過實用取向的學習活動，協助同學在真實校園情境中，學習管理情緒與壓力、增進人際溝通與合作能力，並培養面對選擇與挑戰時的思考與行動能力，回應大學生實際的學習與生活需求。

課程學習目標與預期成效

150字至300字

透過課程之學習與實作，修課學生將能更清楚覺察自身在學習與人際互動中的情緒狀態與壓力來源，並學習實用的情緒調節與自我管理策略，提升面對課業與生活挑戰時的適應能力。課程中透過互動討論與情境練習，引導學生在人際互動中展現同理理解、有效溝通與合作態度，改善人際互動品質與衝突因應方式。

學生將在課程引導與反思歷程中，培養對自身行為與選擇之覺察與責任意識，能更有意識地進行判斷與決策，並將所學能力實踐於校園生活與日常情境中，進而提升整體學習適應力、心理韌性與自我成長動機。

核心能力
（可複選）

☐ 資訊科技 ☒ 人文關懷 ☐ 跨領域 ☒ 自主學習
☐ 國際移動 ☐ 社會參與 ☒ 問題解決 ☐ 其他：_____
☒ 社會情緒學習（SEL）

鏈結 SDGs
（可複選）

☐ SDG1 ☐ SDG2 ☒ SDG3 ☒ SDG4 ☐ SDG5 ☐ SDG6 ☐ SDG7 ☐ SDG8 ☐ SDG9
☐ SDG10 ☐ SDG11 ☐ SDG12 ☐ SDG13 ☐ SDG14 ☐ SDG15 ☒ SDG16 ☐ SDG17 ☐ 無

社會情緒學習（Social and Emotional Learning, SEL）

係指培養個人在生活與工作中理解自己與他人、管理情緒、建立良好關係，並做出負責任決策的能力。

核心能力：

- 自我覺察：認識自己的情緒、想法與行為模式
- 自我管理：調節情緒、設定目標、保持自律
- 社會覺察：理解與同理他人、尊重多元
- 人際技巧：有效溝通、合作與建設性處理衝突
- 負責任決策：分析情境、評估後果、做出明智選擇

附表一、微學分自主募課申請表
（填寫範例）



附表二、微學分自主募課規劃表（填寫範例）

附表二 (範例)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_____學年度第_____學期 微學分自主募課規劃表					
主題名稱		大學生必修課：學會好好學、好好想、好好相處		課號 (由教務處填寫)			
課程簡介		本內容將公告於報名系統，請詳列教學內容、教學方法等，並於課程前告知學生考評通過標準（包含須完整修讀整個主題課程）。 本課程聚焦大學生在學習歷程中常面臨的情緒壓力、人際互動與自我管理挑戰，透過實用且貼近生活的引導，協助學生學會「好好學、好好想、好好相處」。課程設計結合社會情緒學習（SEL）理念，從自我覺察出發，引導學生理解自身情緒與學習狀態，進而學習情緒調節、壓力因應與有效思考策略。 課程分4單元，將透過互動討論、情境練習與反思活動，協助學生練習在人際互動中表達想法、理解他人與進行合作，並於實際學習與生活情境中，培養問題分析與負責任決策的能力。期望學生能將所學應用於課堂學習、團隊合作與日常生活中，提升學習適應力、人際互動品質與自我成長動能。					
課程時數		共計 <u>18</u> 小時、共 <u>1</u> 學分【主題式課程規劃：以9小時（0.5學分），或18小時（1學分）】 人數上限： <u>15</u> 人					
編號	課程名稱 (單元)	實施方式 (講座/實作/工作坊)	日期	時間	地點	授課教師	時數
1	學習中的自我覺察與情緒理解	講座/工作坊	115年4月17日 (星期五)	18:00 21:00	○○校區○○○○ 教室	林○○	3
2	情緒管理與壓力調適的實用方法	講座/工作坊	115年4月18日 (星期六)	09:00 15:00	○○校區○○○○ 教室	陳○○	6
3	人際互動與有效溝通練習	講座/工作坊	115年4月24日 (星期五)	18:00 21:00	○○校區○○○○ 教室	林○○	3
4	情境思考與負責任的行動選擇	講座/工作坊	115年4月25日 (星期六)	09:00 15:00	○○校區○○○○ 教室	陳○○	6

註：

- 1.各主題下可分為數個單元，並可由不同教師授課。
- 2.學生須於開課當學期，完整修讀整個主題才可獲得時數。

附表三 (範例)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____學年度第__學期
微學分自主募課經費預算表

經費預算表					
業務費	項目	單價(元)	數量	總價(元)	備註/說明
	校內教師講座鐘點費	1,000	8	8,000	1,000 元/每小時（核銷時附議程表，同一時段以一位教師授課為限）。
	校外教師講座鐘點費	2,000	10	20,000	2,000 元/每小時（核銷時附議程表，校外講師另附領據；同一時段以一位教師授課為限）。
	補充保費	0	2.11%	591	計算方式：鐘點費總額 x2.11%。
	小計			0	
	校外講師交通費			0	（校外教師交通費另附領據，核實支付）
	印刷費	40	80	3,200	課程宣傳所需文宣印刷、教材講義影印等。
	教材/材料費	500	25	12,500	課程相關參考書籍
	租車費		1	0	（交通工具租賃費用）
	保險費		1	0	學生參加校外實踐踏查活動所支用之保險費。本校教職員工不得支用。（請提供保險名冊、詳細保單資料與保險單據(投保學生之系年級)。要保人應為「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非個人，被保險人應填報「○○○等XX人」，並附被保險人名冊）。
	膳費	120	100	12,000	（每人每餐 120 元）
	雜支	1,500	1	1,500	課程所需文具等雜支。
	小計			57,791	
	總計(元)			57,791	本表項目間得於總額不變的前提下相互勾支。

附表三、微學分自主募課
經費預算表
(填寫範例)



附表四

(範例)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____學年度第__學期

微學分自主募課校外講師履歷表

教師姓名	林○○		聯絡電話		E-mail	
生理性別	☐ 男 ☒ 女	最高學歷 (系所/科別)	國立○○大學 諮商心理學研究所			
專長	專長於社會情緒學習 (SEL) 相關課程與活動設計，熟悉引導大學生進行自我覺察、情緒理解與情緒管理之學習歷程，並結合壓力調適、人際溝通與同理理解等主題，協助學生提升自我管理能力與人際互動品質；擅長運用互動討論、情境練習與反思活動，引導學生於學習與生活情境中進行問題分析與負責任決策，促進學生整體學習適應力與心理韌性之發展。					
資 (經) 歷	單位名稱	職稱	工作內容		起訖時間	
	○○○○○	校外講師／ 心理教育工作者	辦理以大學生為對象之 情緒調節、壓力因應及 人際互動相關課程與工 作坊		2015-迄今	
現職	單位名稱	職稱	是否與本校有過合作經驗			
	○○○○○	校外講師／ 心理教育工作者	☒ 有， <u>2022 曾擔任○○○○ 工作坊講師</u> ☐ 否			
授課資訊	日期	時間	課程名稱		備註	
校外教師 簽章	簽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四、微學分自主募課

校外講師履歷表

(若授課教師由校外講師擔任，

需附此表件)

(填寫範例)





學分採認說明

- ☑ 以主題式規劃開設：
9 小時 (0.5 學分) 或 18 小時 (1 學分)，
各主題可分為數個單元，須全程修讀整個主題，經教師考評通過才可獲得時數。

- ☑ 學分採認，屬性區分為「外系自由選修學分」與「通識教育學分」，兩者時數不得相互重複計算：
 - 【外系自由選修學分】學生所屬學系決定採認，但畢業學分至多採認 2 學分 (併計外系學分額度)，
課程公告屬性列有：■ 自由選修時數 (外系學分) 或 ■ 通識學分時數。
 - 【通識學分】，由通識中心審定，畢業學分至多採認通識學分 2 學分，課程公告屬性列有：■ 通識學分時數。
 - 上述課程屬性，於課程報名系統公告。

- ☑ 修課時數可跨學期累計：
 - 第 1 次累計 18 小時採認微學分 A / 彈性通識 (一) 1 學分，第 2 次累計 18 小時採認微學分 B / 彈性通識 (二) 1 學分
成績單呈現：微學分 A / 彈性通識(一)、1、分數欄位：通過。
 - 微學分 A、B → 外系自由選修學分；彈性通識 (一)、(二) → 通識學分。

- ☑ ● 採集點式認證，「通過」時數累積達 18 小時，學生檢附紙本「修畢微學分課程學分採認申請表」(附件四)，
向教務處申請修畢審核，依序交由所屬學系或通識教育中心確認後，登錄歷年成績單之學分數。
- 於時數累積達 18 小時 (1 學分) 後即提出修畢學分採認，
最遲於大四上學期預先遞交學分採認申請單，俾利畢業資格審查。



核章紙本附表一至三，送至行政大樓4F 教務處教務創新組，電子檔寄至 b4@mail.nknu.edu.tw，信件主旨請註明「○○系申請微學分自主募課」



相關表件電子檔下載路徑：本校網站 / 教務處 / 教務創新組 / 微學分 / 開課申請表件。<https://reurl.cc/KOoOa9>



如有未盡事宜，依本校學則、「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創新教學及自主學習微學分課程作業要點」、其他相關法令及教務處公告辦理之。